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C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BC 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於今天的股份價格及成交量出現異常變動。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的合理查詢後，董事會確認其並不知悉造成該異常變動的任何原因。

董事會亦注意到彭博社曾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在互聯網上發佈一篇關於本公司的新聞報導，聲稱本公司正在考慮出售虛擬資產交易平台OSL業務(「該報導」)。董事會謹此澄清，該報導的內容及陳述與事實不符，且極具誤導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BC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Lo Ken Bon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Lo Ken Bon先生、高振順先生、Madden Hugh Douglas先生、Chapman David James先生及刁家駿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謝其龍先生及戴並達先生。